

应聘人员须提交的有关报名材料

证件或证明	备注
本人身份证	所有应聘人员均须提供。
毕业生就业推荐表	要求经所在高校院系或就业指导中心签章，附上大学期间课程成绩。省内本科高校2022届优秀师范毕业生（本专业综合评价前20%）、省内本科高校中通过二级认证师范专业的应届优秀毕业生（本专业综合评价前30%）提供有关成绩证明。2022届的非全日制毕业生如高校没有发放，应提供有关说明。
就业协议书	要求份数完整、未经用人单位签章。就业协议书每张封面写上本人姓名、毕业院校及专业。2022届的非全日制毕业生如高校没有发放，应提供有关说明。
报到证	可以在正式报到时提供。报到证因档案寄存关系确认，而非就业原因被相关教育行政部门或人才服务中介机构签章的，需由签章单位出具相应证明。2022届的非全日制毕业生如高校没有发放，应提供有关说明。
本科（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学位证书	研究生学历应聘人员应提供。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位认证书	研究生学历应聘人员应提供。
教师资格证	按本公告正文要求提供。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留学回国人员报名时须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人员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港澳等地区学习人员现场资格审核时须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已持有的，在面试资格审核截止日（含）前需提供。已毕业尚未取得的，应提供国外学历学位证书，另加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已收件（或在办）”相关证明或本人书面正式承诺书。未毕业的，应聘人员应提供本人书面正式承诺书、就读院校开具的在读的证明（应体现毕业时间）。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等学历学位认证书	
资格审核时须提交的其它材料	后续由清华附中福州学校另行通知。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网络报名提供原件扫描件。 2. 应聘人员尚需结合各岗位具体条件要求并以各岗位具体条件要求为准提交材料。本表尚未穷尽的个别材料，须按岗位具体条件要求提供。 3. 除以上条款另有其它规定外，各岗位要求提供的所有证件、证明材料等均须于网络报名截止日（含）前取得。